附件1

资格审核所需材料

1.有效居民身份证（正反面）；

2.户口簿（户主首页和本人内页，2025年应届毕业生可不提供）；

3.报名登记表（该表需在报名系统下载核准后签名，如在报名时填写信息有误，请一并修改并在修改处签名）；

4.学历证书（如未毕业则提供6、7项）；

5.学位证书（职位要求的须提供，如未毕业则提供6、7项）；

6.学生证（未毕业应届毕业生提供）；

7.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（未毕业应届毕业生提供）；

8.公告及职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）：

（1）公安、法院、检察院、戒毒管理机关人民警察等职位的考生中，因扩大比例进入资格审核和体能测评的，需上传考生本人签名的《广东省2025年考试录用公务员资格审核和体能测评预备递补人员告知书》。

（2）正在参加服务基层项目的人员，报考限应届毕业生职位的考生，需提交服务单位出具的有关证明材料；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人员报考的，参考下列第（6）点上传有关证明材料。

（3）使用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报考的人员，须取得国家教育部所属相关机构的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明材料。

（4）报考要求具有专业技术资格、执（职）业资格、外语水平、政治面貌等职位的考生，须提供相应的证书及有关证明材料。

（5）报考要求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职位的考生，须提供相应的基层工作经历证明材料（具体可参照《广东省2025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》附件2报考指南的说明）。

（6）报考“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和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门职位的考生，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材料：

①服务基层项目人员

提供在韶关市服务或韶关市户籍（生源）材料、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相关材料和以下证明材料：

“大学生村官”提供聘任合同和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出具的《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职工作证书》；“三支一扶”计划提供我省“三支一扶”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服务证书（此证书由全国“三支一扶”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）；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提供由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；“广东大学生志愿服务山区计划”提供团省委出具的大学生志愿服务山区计划志愿服务证。

②退役大学生士兵

提供退出现役证件、学历（学位）证书或就业推荐表、在韶关市入伍的相关证明材料（如入伍通知书或入伍批准书等）或韶关市户籍（生源）材料。

（7）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，选择专业目录中相近专业报考的考生，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职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，提供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（须教务处盖章）、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。

（8）报考“限应届毕业生报考”职位的考生须签订《考生应届毕业生身份承诺书》，自行下载打印签名后上传系统。国家统一招生的2023、2024年普通高校毕业生(非在职)报考“限应届毕业生报考”职位的，须提供未落实工作单位的证明材料。

（9）职位有其他资格条件要求的，请对照《广东省2025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》及其附件要求上传材料接受审核。